



汽车

优于大市（维持）

证券分析师

邓健全

资格编号：S0120523100001

邮箱：dengjq@tebon.com.cn

赵悦媛

资格编号：S0120523100002

邮箱：zhaoyy5@tebon.com.cn

赵启政

资格编号：S0120523120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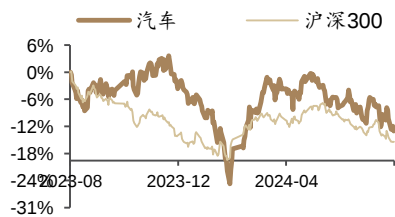
邮箱：zhaoqz@tebon.com.cn

研究助理

秦梓月

邮箱：qinzy@tebon.com.cn

市场表现



资料来源：德邦研究所，聚源数据

相关研究

- 《长安汽车(000625.SZ)：7月深蓝 S07 正式上市，阿维塔领先开启乾崑 ADS 3.0 BETA 内测体验》，2024.8.6
- 《两部委发布老旧货车报废更新补贴标准，美国推迟对中国电动汽车加征关税》，2024.8.4
- 《7月理想汽车销量表现亮眼，新势力全球化&智能化加速》，2024.8.2
- 《1-7月累计销售超65万辆，7月出口销量创新高》，2024.8.2
- 《智能驾驶深度系列报告一：Robotaxi 商业化提速，高阶智驾加速落地》，2024.7.30

7月乘用车销量环比微降，出口延续增长态势

投资要点：

- 7月全国乘用车厂商批发 196.5 万辆，同比下降 4.9%，环比下降 9.4%。根据乘联分会，7月全国乘用车厂商批发 196.5 万辆，同比下降 4.9%，环比下降 9.4%。7月全国乘用车市场零售 172.0 万辆，同比下降 2.8%，环比下降 2.6%。7月经济的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明显上升，内部有效需求虽然相对不足，居民消费预期不强。近期国家“以旧换新”的乘用车报废更新政策逐步见效、各地相应政策措施出台与跟进，政策推动下的消费潜力释放效果很好。6月零售冲刺温和，没有对7月形成过度透支，加之报废更新的新能源补贴提升至2万元，因而7月新能源渗透率突破50%。今年以来累计零售 1,155.6 万辆，同比增长 2.3%。出口延续强势增长，7月海关统计汽车出口 55.3 万辆，同比增长 26%，环比增长 14%。
- 7月新能源乘用车批发销量达到 94.5 万辆，渗透率为 48.1%；7月新能源乘用车出口 9.2 万辆，同比+1.3%。根据乘联分会，1) 7月新能源乘用车批发销量达到 94.5 万辆，同比增长 27.6%，环比下降 3.6%，新能源渗透率为 48.1%，其中纯电动批发销量 50.5 万辆，同比增长 0.9%，环比下降 9.0%；7月狭义插混销量 31.8 万辆，同比增长 73%，环比增长 3%；7月增程式批发 12.2 万辆、同比增长 115%，环比增长 5%。2024 年 1-7 月新能源乘用车批发销量 556.2 万辆，同比增长 29.8%。2) 出口方面，7月新能源乘用车出口 9.2 万辆，同比增长 1.3%，环比增长 18.2%。占乘用车出口 24.5%，较去年同期下降 5.0 个百分点；其中纯电动占比新能源出口的 72.7%，作为核心焦点的 A0+A00 级纯电动出口占自主新能源出口的 19%（去年同期 51%）。
- 自主车企表现优异，2024 年 1-7 月自主品牌乘用车零售份额 57%，同比+7.2pcts。根据乘联分会，自主品牌在新能源市场获得明显增量，7月自主车企乘用车零售销量为 106 万辆，同比增长 13%，环比增长 3%，7月自主品牌零售市场份额为 61.8%，同比增长 8.5pcts，2024 年 1-7 月累计份额为 57%，同比+7.2pcts。7月主流合资车企乘用车零售销量为 44 万辆，同比下降 25%，环比下降 8%。7月豪华车企乘用车零售销量为 22 万辆，同比下降 11%，环比下降 14%。
- 投资建议：自主品牌份额稳步提升，叠加政策利好释放需求，行业销量有望保持稳健增长。整车厂方面，建议关注比亚迪、长城汽车、零跑汽车、赛力斯、北汽蓝谷、江淮汽车、理想汽车-W、小鹏汽车-W、吉利汽车、广汽集团、长安汽车；零部件方面，建议关注岱美股份、通用股份、森麒麟、爱柯迪、浙江仙通、福耀玻璃、伯特利、潍柴动力、无锡振华、中国汽研、德赛西威、沪光股份、上声电子、双环传动、松原股份、拓普集团、贝斯特、三花智控、得邦照明、常熟汽饰、新泉股份、保隆科技、精锻科技、卡倍亿、继峰股份、上海沿浦、腾龙股份、明新旭腾、隆盛科技、银轮股份等。
- 风险提示：宏观经济恢复不及预期、海内外汽车需求不及预期、电动化推进不及预期。

信息披露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和信息均来自市场公开信息，本人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投资评级说明

1. 投资评级的比较和评级标准：	类 别	评 级	说 明
以报告发布后的 6 个月内的市场表现为比较标准，报告发布日后 6 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同期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	股票投资评级	买入	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20%以上；
		增持	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5%~20%；
		中性	相对市场表现在-5%~+5%之间波动；
		减持	相对弱于市场表现 5%以下。
2. 市场基准指数的比较标准： A 股市场以上证综指或深证成指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行业投资评级	优于大市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以上；
		中性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10%与 10%之间；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以下。

法律声明

本报告仅供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材料及结论只提供特定客户作参考，不构成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德邦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本报告仅向特定客户传送，未经德邦证券研究所书面授权，本研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如欲引用或转载本文内容，务必联络德邦证券研究所并获得许可，并需注明出处为德邦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文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和删改。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证券投资咨询业务。